

十堰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2 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陈洪海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如下，请予以审议。

今年以来，受大规模留抵退税超预期、疫情防控常态化、国内重卡市场下行、土地和房地产市场疲软等多重因素影响，财政减收增支压力骤增。市财税部门迎难而上，通过积极争取上级补助、强化财源建设、盘活存量资金、加大土地出让、加快资产转让、统筹部分上级转移支付和压减、延缓本级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等多种增收节支方式，全力以赴，确保全年收支平衡。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调整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由 995960 万元调整为 1129000 万元，调增 133040 万元。

调整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省财政厅下达市本级政府一般债券额度，据实调整一般债务收入。二是政府性基金短收调减调入一般

公共预算资金。三是上级转移支付补助年初按预估数编列，执行中根据中央、省下达金额据实调整。四是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弥补收支缺口。

调整的主要事项：

1. 本级收入

本级收入由 264100 万元调整为 235000 万元，调减 29100 万元。

调整的主要项目：

地方税收收入由 135200 万元调整为 55568 万元，调减 79632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重点企业减收较多，今年受增值税留抵退税、国内重卡市场下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得税汇算清缴退税等因素影响，东风商用车公司全口径缴纳税收约-46300 万元，导致地方税收收入与年初预算相比，减收约 95000 万元。二是青少年户外培训基地资产转让、税收清欠及其他正列举企业税收增加约 15368 万元。

非税收入由 128900 万元调整为 179432 万元，调增 50532 万元。调增的是：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调增 78473 万元，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及青少年户外培训基地转让收入增加；政府住房基金收入调增 7300 万元，主要是公积金增值收益增加。调减的是：专项收入调减 5372 万元，主要是增值税减收，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相应减少；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调减 7959 万元，主要是优化营商环境及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罚没收入调减 17330 万

元，主要是执纪执法单位罚没收入减少；其他收入调减 4850 万元，主要是进一步强化收入管理，将“其他收入”科目的部分收入调整至相应收入科目。

2. 转移性收入

转移性收入由 731860 万元调整为 894000 万元，调增 162140 万元。其中：

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调增 223422 万元，主要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行市级统筹，中央、省对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收入全部下达市级，以及“惠”系列湖北消费券、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中央基建投资、留抵退税中央补助等转移支付增加。

下级上解收入调增 8848 万元，主要是环保体制改革，县（市）区上划市级环保机构经费。

调入资金调减 105592 万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短收，相应调减调入资金。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017 万元。

债务转贷收入调增 20445 万元，主要是根据省实际转贷市本级债券额度据实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调整情况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由 995960 万元调整为 1129000 万元，调增 133040 万元。

调整的主要原因：一是津补贴改革及各县环保机构上划，人员

支出增加。二是上级转移支付支出年初按预估数编列，执行中根据实际下达情况据实调整。三是支持开发区高质量发展政策延期，增加对开发区补助。四是根据省转贷市本级一般债券收入，调整一般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五是部分项目和工程进度未达到付款要求，相应调减支出。六是年初预算安排在本级的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村级组织运转资金、义务兵优待金等项目，执行中分配区县，调减本级支出，相应增加对县市区补助支出。

调整的主要事项：

1. 本级支出

本级支出由 820716 万元调整为 857237 万元，调增 36521 万元。

分科目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增 2342 万元。一是从“年初预留”科目调剂用于落实湖北消费券市级配套支出、人员增资等。二是年初安排在本级的社区工作者、网格员经费等项目，执行中分配区县，减少本级支出。增减因素相抵，调增支出 2342 万元。

国防支出调增 1069 万元。主要是省下达军民融合发展转移支付。

公共安全支出调减 1422 万元。主要是根据项目进度调减公安业务用房、交管局道路交通设施维护等项目支出。

教育支出调增 7504 万元。一是安排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用于学校建设。二是职业教育转移支付增加。三是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小

学校舍维护、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支出等项目分配区县，减少本级支出。增减相抵调增支出 7504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调减 5840 万元。一是根据项目进度据实调减“雪亮工程”项目支出。二是市级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结余，收回预算。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增 2982 万元。一是增加“惠游湖北”消费券补助资金。二是从预备费调剂资金支持旅游业发展。三是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分配武当山，减少本级支出。增减因素相抵，调增支出 2982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减 6961 万元。一是从年初“其他支出”科目调整到本科目用于安排丧葬费、抚恤金支出。二是中央、省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补助和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资金年初按预估数编列，执行中根据下达金额据实调整。三是义务兵优待金、高龄补贴等资金分配区县，减少本级支出。增减因素相抵，调减支出 6961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调增 141076 万元。一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中央、省转移支付全部下达市级。二是安排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用于疾控中心智能实验室建设。三是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基层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等转移支付资金增加。四是从预备费调剂解决核酸检测等疫情防控经费。

节能环保支出调增 75000 万元。一是中央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补助资金、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等转移支付增加。二是安排新增

一般债券资金用于百二河生态修复和龙洞沟污水处理厂建设。三是各县（市）生态环保机构上划市级管理，相应增加市级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调减 24238 万元。一是管廊等 PPP 项目延期付费，相应调减当年支出。二是环卫保障经费、城市文明考核奖励等资金下达区县，调减本级支出。

农林水支出调减 14248 万元。一是安排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用于神定河下游综合治理。二是中央和省水利发展、林业发展、普惠金融发展等转移支付资金增加。三是年初预算安排的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等项目资金执行中分配区县，减少本级支出。增减因素相抵，调减支出 14248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调减 34550 万元。一是增加省预算内基建投资用于武当山机场建设。二是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年初按预估数编列，执行中根据实际下达金额调减。三是延期支付高铁运行补贴、航线补贴等项目资金。增减因素相抵，调减支出 34550 万元。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调增 5175 万元。主要是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企业上市奖励、促进汽车消费及乘用车以旧换新等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调增 150 万元。主要是中央、省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外贸发展专项等转移支付增加。

金融支出调减 65 万元。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调减 441 万元。主要是根据上级转移

支付据实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调减 29239 万元。主要是中央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分配区县，减少本级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调增 1609 万元。主要是粮食风险基金转移支付增加，以及从预备费调剂解决应急储备保障中心建设经费。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调增 8448 万元。主要是安排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用于消防训练基地、人防疏散基地、应急物资储备库融合建设经费，以及地灾防治专项转移支付增加。

预备费调减 10000 万元。主要是年初预算安排在预备费科目的资金，执行中据实调整到相应科目。

其他支出调减 80403 万元。主要是预留的增人增资、丧葬抚恤、新增一般债券等年初待分配项目资金，执行中据实调整到相应科目。

债务付息支出调减 1400 万元。主要是根据债券利息情况据实调整。

债券发行费用支出调减 27 万元。主要是根据债券发行情况据实调整。

2. 转移性支出

转移性支出由 102875 万元调整为 199394 万元，调增 96519 万元。其中：

对县（市）区转移支付补助调增 50019 万元。一是经开区高质量发展政策延期，增加对开发区补助支出。二是年初列在市本级的部分项目资金及省下达市级的部分转移支付资金，执行中分配到县

(市)区。

结转下年支出 46500 万元。主要是预留事业单位及退休人员津补贴清算资金以及部分上级转移支付结转下年支出。

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调整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省转贷市本级专项债券额度据实调整债务转贷收入和支出。二是土地出让收入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短收，相应调减收支。三是根据决算批复数据实调整上年结转资金。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调整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由 686331 万元调整为 615685 万元，调减 70646 万元。调整的主要事项：

1. 本级收入由 403157 万元调整为 266317 万元，调减 13684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调减 124255 万元，主要是受房地产市场影响，土地出让收入短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调减 11885 万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城区新开工房地产项目减少以及执行配套费缓缴政策导致短收；污水处理费收入增加 100 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减少 800 万元。增减因素相抵，调减收入 136840 万元。

2. 转移性收入由 283174 万元调整为 349368 万元，调增 66194 万元。其中：一是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881 万元。二是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调增 65901 万元，主要是根据省转贷市本级专项债券情况据实调整。三是上年结余收入调减 588 万元，主要是根

据市人大批准的 2021 年决算据实调整。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调整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由 686331 万元调整为 615685 万元，调减 70646 万元。调整的主要事项：

1. 本级支出由 339883 万元调整为 343007 万元，调增 3124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调减 15759 万元，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短收，相应调减支出；交通运输支出调增 1224 万元，主要是省下发的民航发展基金用于武当山机场建设和航线补贴；其他支出调增 16583 万元，主要是根据省转贷市本级新增专项债券情况相应调整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债务付息支出调增 113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调减 54 万元。

2. 转移性支出由 164212 万元调整为 90442 万元，调减 73770 万元。一是对县市区补助增加 2384 万元，主要是省下发的彩票公益金分配区县。二是土地出让收入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短收，减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5770 万元。三是结转下年支出 29616 万元，主要是未使用完专项债券资金结转下年继续使用以及预留“两节”期间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支出。

三、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调整的主要原因：一是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原则，根据本年收入完成情况据实调整收支预算；二是按政策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衔接，加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力度。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调整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由 4816 万元调整为 5017 万元，调增 201 万元。调整的主要事项：

1. 利润收入调增 211 万元。主要是年初预算按预计数编列，执行中根据实际情况据实调整。

2. 股利、股息收入调减 10 万元。主要是正茂公路开发公司本年亏损，相应调减收入。

(二)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调整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由 4816 万元调整为 5017 万元，调增 201 万元。调整的主要事项：

1. 本级支出调减 4186 万元。主要：一是将省拨付的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专项补助资金 4209 万元按政策分配区级，相应调减本级支出。二是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增加 23 万元。增减因素相抵，调减支出 4186 万元。

2. 转移性支出调增 4387 万元。主要：一是对区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专项补助资金增加 4209 万元。二是根据规定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的 30%和当年结余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增加调出资金 178 万元。

四、市本级社保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调整的主要原因：一是参保单位、参保人数及缴费基数变化，相应调整相关险种收入和支出。二是对上年度预拨住院医疗费用清

算，以及据实调整新冠疫苗接种费用等，相应调减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三是失业保险扩围及工伤保险全省一次性医疗补助金标准提高，相应调整失业保险基金和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一）市本级社保基金收入总量调整情况

市本级社保基金收入总量由 498616 万元调整为 517458 万元，调增 18842 万元。调整的主要事项：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调增 20374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新上线湖北医药学院等单位，相应增加实施准备期缴费收入和财政补贴收入。

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调增 1985 万元。一是缴费工资基数和缴费人数增加，保险费收入和利息收入相应增加。二是新冠疫苗费用财政补贴收入全部列入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贴收入，职工基本医保财政补贴收入相应减少。

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调减 7619 万元。主要是根据《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重复参保数据清理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持续清理我市重复参保人员，保险费收入和财政补贴收入相应减少。

4.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调增 3209 万元。一是失业保险 2022 年实施阶段性扩围政策，参保人数增加，保险费收入相应增加。二是省下拨失业保险调剂金增加。

5.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调增 893 万元。主要是缴费人数增加，保

险费收入和利息收入相应增加，以及县级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补助增加。

(二) 市本级社保基金支出总量调整情况

市本级社保基金支出总量由 479074 万元调整为 483885 万元，调增 4811 万元。调整的主要事项：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调增 17912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新上线湖北医药学院等单位，相应增加实施准备期待遇补发支出。

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调减 2721 万元。主要是年末对上年预拨住院医疗费用清算，进行账务调整，冲减本年支出。

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调减 16494 万元。一是根据新冠疫苗接种情况据实调减疫苗接种费用支出。二是年末对上年预拨住院医疗费用清算，进行账务调整，冲减本年支出。

4.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调增 5772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失业保险实施阶段性扩围政策，技能提升补助、稳岗补贴、失业补助金、一次性扩岗补助等支出增加。

5.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调增 342 万元。主要是全省一次性医疗补助标准提高，支出相应增加。

五、政府债务新增限额及发行使用情况

(一) 全市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2 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市政府债务限额 636.51 亿元，其中：

一般债务限额 353.16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83.35 亿元。预计 2022 年我市政府债务余额 602.95 亿元，为限额的 94.73%。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24.1 亿元，为限额的 91.77%；专项债务余额 278.84 亿元，为限额的 98.4%。

2022 年，省财政厅核定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 189.8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75.8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13.97 亿元。预计 2022 年，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182.19 亿元，为限额的 95.96%。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68.86 亿元，为限额的 90.74%；专项债务余额 113.32 亿元，为限额的 99.44%。

总体来看，全市和市本级政府债务均控制在限额以内。

（二）2022 年政府债务新增限额及发行使用情况

2022 年，省财政厅共下达我市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02.49 亿元（一般债务 19.72 亿元、专项债务 82.77 亿元）。全市发行新增政府债券 99.8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2.74 亿元，专项债券 77.14 亿元。

2022 年，省财政厅共下达市本级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26.89 亿元（一般债务 11.49 亿元、专项债务 15.4 亿元）。市本级发行新增政府债券 18.5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5.54 亿元，专项债券 12.96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高铁、职业教育、医疗卫生、生态修复、交通设施等领域。

（三）2022 年再融资债券发行使用情况

2022 年，全市发行再融资债券 52.95 亿元（一般债券 24.36

亿元、专项债券 28.59 亿元)。其中，市本级 23.68 亿元(一般债券 5.45 亿元、专项债券 18.23 亿元);县市区 29.27 亿元(一般债券 18.91 亿元、专项债券 10.36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以上调整方案，提请审议。